**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（**2022**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**公共医疗安全-采供血工作项目**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**喀什地区中心血站**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**喀什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**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**沈传伟**

填报时间：**2023年05月16日**

1. **基本情况**
2. **项目概况。包括项目背景、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、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。**
3. **项目背景**

**本项目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和自治区财政厅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》、《血站质量管理办法》、《血站质量管理规范》中“血站的规划与发展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若干规定”的政策，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组成血站运行的五大要素为：人、机、料、法、环，在这五大要素缺一不可，依据“喀什地区中心血站2022年部门预算”申请立项，符合国家、自治区、喀什地区以及我站等相关政策、规划和法律法规。  
根据《血站质量管理规范》第6.1条：设备的配置应能满足血站业务工作的需要。目前，喀什地区中心血站献血服务科、成分科等专业技术科室存在设备老化，达不到血液成分制备的要求，导致血液制备的成分类别减少。血小板、冷沉淀等成分，临床用血满足率达不到百分之七十，满足不了临床病患的需求，一些病人得不到及时的救治，医患矛盾逐渐增加。  
 2.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 
 本项目实施主要保证了本单位正常的采供血工作运行；保障了喀什地区血量的采血供血工作的执行能力；完成喀什地区互助金及血费的正常退还工作，有效保证了喀什地区的供血量要求；积极动员宣传，使2022年的采血量有所增加，但人们的自愿献血意识有待加强；单位的日常运行得到了保证。  
无偿献血者招募、血液的采集与制备、临床用血供应及医疗用血业务指导。本年度加大宣传力度，全站职工团结一心，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无偿献血组织、宣传活动。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，采集全血18591人，32728U，采供平衡率为99.57%，少数民族献血率占73.65%。采集血小板1470人，2338个治疗量，血小板平均履约率为68.3%。2022年共招募6个献血团体，初筛908人，采集人数678人，采集血量842U。报销血费、用血互助金2280人，6470U，4241019元。在宣传招募方面，发放献血宣传笔一万余支，在流动人群中，平均发放10支宣传笔，就有2到3人上车献血，群众认可度高，宣传效果好。悬挂献血者招募横幅8幅，张贴招募海报14张。制作感谢状200张回赠献血者。2022年1月至12月制备冰冻解冻去甘油红细胞245U；制备冰冻血浆624350ml；制备病毒灭活冰冻血浆534500ml；制备病毒灭活新鲜冰冻血浆960430ml；制备冷沉淀凝血因子3725U；制备去白冰冻血浆843180ml；制备去白细胞悬浮红细胞34556U；制备洗涤红细胞835U；制备冰冻单采血小板57个治疗量；制备分袋血液811U；制备去白新鲜冰冻血浆1407070ml。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向临床供全血2359U、洗涤红细胞2526U、冰冻解冻去甘油红细胞215U、去白红细胞35556.5U、辐照红细胞2548U、机采血小板895.58治疗量？、血浆25845.7U。（注：每1U红细胞为200毫升；每1U血浆为100毫升）。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血型ABO、RhD检测总数为21324份，血液采集前ABO血型不符26份，不规则抗体3份，RhD阴性确认总数为861份、占总数4.2%。本站血型ABO、RhD检验出库血液正确率100%。  
不断提高了公民无偿献血意识，更好的服务于广大患者，保证血液的采集、存储、运输更加安全便捷，更换一批年代久远、性能较低的医疗设备，较好的保障血液质量，让广大患者安全使用。  
 3.项目实施主体  
 喀什地区中心血站是喀什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下属事业单位，属于全额拨款单位，执行会计制度为事业单位会计制度，独立编制机构1个，独立编制机构与上年无变动,单位位于喀什市色满路456号。  
 1．主要职能:无偿献血者招募、血液的采集与制备、临床用血供应及医疗用血业务指导，本站根据单位业务管理需要自行设置行政办公室、财务科、检验科、质控科、献血服务科、供血科、体检中心、莎车分站综合科共八个业务科室。 2．机构情况:我站属于正科级单位，本站根据业务管理需要单位自行设置了行政办公室、财务科、检验科、质控科、献血服务科、免费体检中心、供血科、莎车分站综合科共八个业务科室。  
 3．人员情况:编制34人，按照编委文件填报，年初实有在职职工32人，本年4月调入1人,本年末实有在编在职人数33人，长期聘用在职人员30人。  
 4.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
 《关于下达2022年喀什地区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》喀地财发【2022】1号文件，共下达资金1300万元，为财政资金，最终确定项目资金总数为1300万元。  
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实际支出1244.23万元，预算执行率95.7%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  
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  
 1.项目绩效总目标  
 通过本项目执行喀什地区中心血站大力宣传无偿献血，献血知识社会面普及，采集安全质量血液，为全地区临床用血保障，以及输血技术人员培训有关工作。达到年采血人次14000人次以上，年临床供血量达到5000单位以上。采供血耗材购买率达到100%以上，完成支出成本耗材率达到100%以上，审核无偿献血人群用血报销正确率达到100%以上。采供血物料供应及时率达到15天内入库。业务经费支出额、专用材料支出额、退血费及用血互助金支出额和维修（护）费支出额合计不超过1300万元。喀什地区临床用血保障率达到100%以上。  
 2.阶段性目标  
 本项目实施前期工作，我站调研兄弟血站工作开展情况，完成事前评估，执行本项目喀什地区中心血站大力宣传无偿献血，献血知识社会面普及，采集安全质量血液，为全地区临床用血保障，以及输血技术人员培训有关工作。达到年采血人次14000人次以上，年临床供血量达到5000单位以上。采供血耗材购买率达到100%以上，完成支出成本耗材率达到100%以上，审核无偿献血人群用血报销正确率达到100%以上。采供血物料供应及时率达到15天内入库。业务经费支出额、专用材料支出额、退血费及用血互助金支出额和维修（护）费支出额合计不超过1300万元。喀什地区临床用血保障率达到100%以上。**

**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**

**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、时间和范围。  
1.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和自治区财政厅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、过程及效果，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。  
 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、资金使用合规性、项目管理的规范性、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、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，通过本次部门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，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，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，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。也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，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、优化资源配置、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。  
2.绩效评价对象  
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和自治区财政厅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以项目支出为对象所对应的预算资金，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，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。  
3.绩效评价范围  
 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、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。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。包括项目决策、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。**

**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**

**1.绩效评价原则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：  
（1）科学公正。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，按照规范的程序，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、公正的反映。  
（2）统筹兼顾。单位自评、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，各有侧重，相互衔接。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，即“谁支出、谁自评”。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，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。  
（3）激励约束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、政策调整、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，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，有效要安排、低效要压减、无效要问责。（4）公开透明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，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  
2.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
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为根据财预﹝2020﹞10号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，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。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，其中：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、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；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。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，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、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，效益下设项目效益1个二级指标。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1。  
3.绩效评价方法  
本次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采用综合分析法。  
成本效益分析法：指将投入与产出，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。  
因素分析法：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，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。  
4.绩效评价标准  
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历史标准等，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、分析、评价。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。  
计划标准：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、计划、预算、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。**

**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**

**本次评价成立了评价工作组，成员如下：  
本次评价设计了评价方案、评价指标体系，通过资料分析、调研、访谈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形成评价结论，在与项目单位沟通后确定评价意见，并出具评价报告。  
第一阶段：前期准备。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，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，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。成员构成如下：  
沈传伟任评价组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。  
张力任评价组副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。  
阿孜古丽任评价组成员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。  
第二阶段：组织实施。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、查阅资料等方式，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、管理、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。  
第三阶段：分析评价。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、定性分析。其次开展量化打分、综合评价工作，形成初步评价结论。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，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。**

**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**

**（一）综合评价情况  
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、综合分析法、问卷调查法等方式，主要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、实施、产出、效益进行综合评价分析，最终评分96.06分。  
公共医疗安全-采供血工作项目得分情况表  
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 
项目决策 20 100% 20  
项目过程 20 99.3% 19.86项目产出 40 90.5% 36.2  
项目效益 20 100% 20  
合计 100 96.06% 96.06  
运用项目组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及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文件评分标准进行评价，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主要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，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的内容设定。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，其中项目决策20分、项目过程20分、项目产出40分、项目效益20分。评价结果分为优、良、中、差四个等级：优（90分（含）—100分）；良（80分（含）—90分）；中（60分（含）—80分）；差（0分—60分）。  
本项目2022年12月25日完成，通过本项目执行推动了喀什地区中心血站全地区大力宣传无偿献血，献血知识社会面普及得到了良好的效果，采集安全质量血液提高了不少，为全地区临床用血保障，以及输血技术人员培训有关工作得到了有力保障。全年年采血人次达到了16195人次以上，年临床供血量达到了5000单位以上。采供血耗材购买率达到了100%以上，完成支出成本耗材率达到了100%以上，审核无偿献血人群用血报销正确率达到了100%以上。采供血物料供应及时率达到15天内入库。业务经费支出额、专用材料支出额、退血费及用血互助金支出额和维修（护）费支出额合计为1244.23万元。喀什地区临床用血保障率达到了100%以上。该项目最终评分96.06分，绩效评级为“优”。**

**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**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**

**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，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20分，实际得分2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  
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 
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 
立项依据充分性 3 100% 3  
立项程序规范性 2 100% 2  
绩效目标合理性 3 100% 3  
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00% 2  
预算编制科学性 5 100% 5资金分配合理性 5 100% 5  
合计 20 100% 20**

**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**

**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，由5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20分，实际得分19.86分，得分率为99.3%。  
项目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 
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 
资金到位率 5 100% 5预算执行率 5 97.2% 4.86  
资金使用合规性 5 100% 5  
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00% 2  
制度执行 3 100% 3  
合计 20 99.3% 19.86  
（1）资金到位率：预算金额1300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1300万元，资金到位率为100%，财政资金足额拨付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（2）预算执行率：实际到位资金1300万元，实际支出资金1244.23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97.1%，预算编制较为详细，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扣0.14分，得4.86分。  
（3）资金使用合规性：制定了《喀什地区中心血站的财务管理制度》，《喀什地区中心血站资金管理制度》，《喀什地区中心血站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》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，财务制度健全、执行严格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（4）管理制度健全性：制定了《喀什地区中心血站资金管理办法》，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，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  
（5）制度执行有效性：由喀什地区中心血站提出经费预算支出实施方案，经过与喀什地区中心血站分管领导沟通后，报党支部会议研究执行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，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**

**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**

**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、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，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40分，实际得分36.2分，得分率为90.5%。  
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 
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 
产出数量 10 92% 9.2  
产出质量 10 100% 10产出时效 10 100% 10  
成本情况 10 70% 7  
合计 40 90.5% 36.2  
（1）对于“产出数量”  
年采血人次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大于等于1400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为16195人次，指标完成率为115%，偏差原因：年初设置目标，未考虑突发情况，实际超额完成，改进措施：以后项目制定应急方案，及时调整年初目标，存在合理偏差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  
临床供血量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大于等于5吨，实际完成值为5吨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达到预期目标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  
购买检测试剂量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大于等于2万份，实际完成值为1.5万份 ，指标完成率为75%，未达到预期目标，原因是该项目资金购买的检测试剂指的是艾滋病专用试剂，是用专项项目资金安排支出，统计到本项目，改进措施：及时统计项目资金购买的普通检测试剂数量。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扣0.5分，得1.5分。  
报销互助金人次数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大于等于300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为2574人次，指标完成率为85%，未达到预期目标，原因是：2022年度因疫情原因报销互助金人数减少，报销金额减少：改进措施：提高项目测算精准性，及时完成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。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扣0.3分，得1.7分。  
合计得9.2分。  
（2）对于“产出质量”：  
审核报销正确率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等于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达到预期目标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完成采供血耗材购买率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等于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达到预期目标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合计得10分。  
（3）对于“产出时效”：  
采供血耗材购买及时率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等于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达到预期目标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10分。  
合计得10分。  
（4）对于“产出成本”：  
保障单位运转经费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小于等于250万元，实际完成值为250万元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达到预期目标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  
购买专用材料费用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小于等于550万元，实际完成值为616.76万元，指标完成率为112%，未达到预期目标，偏差原因是该指标预期目标值设置不合理，导致实际完成值超出目标值，预算做的不精准，整改措施：设置目标值时精准预算，提高合理性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扣2分，得0分。  
报销互助金经费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小于等于500万元，实际完成值为377.47万元，指标完成率为75%，未达到预期目标，原因是：2022年度因疫情原因报销互助金人数减少，报销金额减少：改进措施：提高项目测算精准性，及时完成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。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扣1分，得3分。  
合计得7分。**

**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**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1个方面的内容，由2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20分，实际得分2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  
项目绩效指标得分情况  
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 
实施效益 10 100% 10   
满意度 10 100% 10  
合计 20 100% 20  
1.实施效益指标：  
（1）对于“社会效益指标”：  
 临床用血保障率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等于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达到预期目标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（2）对于“可持续影响指标”：  
长期采集安全质量血液，为全地区临床用血提供保障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等于长期，实际完成值为长期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达到预期目标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实施效益指标合计得10分。  
（3）对于“经济效益指标”：  
无。  
（4）对于“生态效益指标”：  
无。  
2.满意度指标:  
报销互助金患者满意度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大于等于95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为105%，达到预期目标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材料使用人员满意度指标，预期目标值为大于等于95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为105%，达到预期目标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**

**五、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**

**公共医疗安全-采供血工作项目预算1300万元，到位1300万元，实际支出1244.23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95.7%，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97.1%，偏差率为1.4%,偏差原因：2022年度因疫情原因报销互助金人数减少，报销金额减少：改进措施：提高项目测算精准性，及时完成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。**

1. **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、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**（一）主要经验及做法  
因绩效评价对单位是新生事物，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并不能做到十全十美，主要是在获得数据、搜集数据与单位各个科室、部门进行沟通，获得第一手数据资料，利用各部门提供的数据来完成我单位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。  
（二）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
开展自评工作中遇到主要问题有：一是因绩效评价工作对本部门来说是一个新鲜事物，在评价过程中难免会出现不能按要求评价的现象，二是因单位及单位领导、同事对绩效工作的理解不够充分、不够深刻，认为绩效评价工作仅仅是财务人员的工作，在评价期间无法得到单位其他同事的通力支持，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进度及质量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影响。**

**七、有关建议**

**一是建议对绩效评价工作多安排上级部门的培训和指导，能够让各级预算单位在这个新事物跟前尽快进入角色，快速提高绩效评价工作的质量。二是希望加大绩效评价工作的宣传力度，从各单位领导层面重视绩效评价工作、了解绩效评价工作的本质和最终目的，改变现在绩效评价工作只是财务人员工作的观点和认识，最终形成领导重视、各部门通力合作做好绩效评价工作的局面。**

**八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，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。**